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年5月2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科

聯 絡 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吳學寬

聯絡電話：03-3579573轉分機1602

編號：114-22

26 歲單親媽媽獨自扶養 2 名幼兒 無力繳納健保費

桃園分署母親節前夕關懷送暖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（下稱桃園分署）日前執行 1 名劉姓義務人(女、88 年次)欠繳全民健康保險費等案件時，得知劉女為單親媽媽，獨自扶養 2 名分別為 2 歲、6 個月之幼兒，經濟壓力沉重，桃園分署在得知劉女的困境後，由愛心社同仁於本(5)月 1 日關懷送暖，致贈新臺幣(下同)6,000 元的慰問金及尿布 2 包，期盼劉女可以度過眼前的難關。

劉女因滯納 109 年至 110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費等案計 3 萬餘元未繳，桃園分署在今年 2 月間執行劉女在金融機構之存款，劉女旋即致電桃園分署表示：自己是單親媽媽，必須扶養 2 名孩童，帳戶存款是他們一家全部的生活費，現在孩子還小需要照顧，所以沒有在工作，目前住的房子是社會住宅，租金每個月 1 萬 8,500 元，政府有補助 6,000 元，經濟壓力很大，希望桃園分署暫緩執行。嗣桃園分署同仁仍持續關心劉女的狀況，今年 4 月間劉女再向桃園分署表示：孩子的父親沒有支付任何生活費用，自己目前已經找到工作，在一間當舖上班，採輪班制，月薪 2 萬多元，家用就靠政府發的補助費及上班的薪水支付，現在由自己和父母親輪流看顧兩個小孩，雖然經濟狀況不好，咬著牙還是要盡量撐下去。桃園分署愛心社在昨(1)日派員至劉女住居所訪視，關懷劉女近況並致贈慰問金及尿布，而這

小小的舉動，也讓劉女露出燦爛的笑容。

「執行有愛、公義無礙」是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的核心理念，執行除了有鐵腕的一面，也有柔情的一隅，桃園分署於執行過程中如發現需要幫助的義務人，即主動關懷訪視並提供適時之助力，以具體行動關懷弱勢義務人，致贈暖心的慰問金，讓民眾感受到愛與關懷，也望能為社會帶來正向與善的循環。

